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 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 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ngwei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正味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47)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由正味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核數師辭任

董事會宣佈,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立信德豪」)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2024年1月17日起生效。本公司早前於2023年7月18日同意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審核費用。應本公司要求,董事會於考慮其成本控制措施及自其他核數師取得所報費用後,於2024年1月初重新協商審核費用。本公司與立信德豪未能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經修訂審核費用達成共識。

除上文所披露原因外,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確認,本公司與立信德豪之間概無其他意見分歧,亦無有關立信德豪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立信德豪於其日期為2024年1月17日的辭任函件中確認,除上述者外,概無有關其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亦已確認,本公司與立信德豪之間概無其他意見分歧或未決事項,亦無有關上述辭任的其他情況須提請股東垂注。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確認,立信德豪尚未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賬目開始任何審閱或審核工作。因此,董事會相信,更換核數師將不會對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審核及年度業績的刊發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董事會亦謹藉此機會向立信德豪於過往年度為本公司提供的專業優質服務致以衷心感謝。

委任核數師

經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董事會決議委任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中正天恆」)為新核數師,以填補緊隨立信德豪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審核委員會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中正天恆的勝任條件及能力(包括其審核經驗);(ii)中正天恆的審核建議書;(iii)其對本集團的獨立性及客觀性;(iv)其市場聲譽;(v)其資源及能力(包括但不限於人力及時間);及(vi)由會計及財務匯報局頒佈的更換核數師指導説明。

基於上文所述,審核委員會已評估及認為中正天恆符合資格且適合就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審核擔任核數師。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更換核數師將提升本公司年度審核的成本效益,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亦謹此歡迎中正天恆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正味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聲耀先生

香港,2024年1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聲耀先生、林秋雲女士及李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太紅先生、劉正揚先生及李國棟先生。